重庆市万州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

关于开展2023年市级

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镇乡（民族乡）人民政府，各街道办事处，区级有关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按照市经济信息委《关于开展2023年重庆市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渝经信中小〔2023〕3号）要求，现就我区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强化宣传组织

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将作为各项财政资金及惠企政策的重点支持对象，请各单位要高度重视，加大政策宣传力度，积极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及时申报。

二、申报注意事项

（一）申报时间。在线申报截止时间为2023年3月14日。

（二）申报方式。已是创新型中小企业的企业自愿在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（https://zjtx.miit.gov.cn/)线上申报，不是创新型中小企业的企业先在平台申报创新型中小企业，审核通过后，再申报专精特新中小企业。

（三）材料报送。在线申报成功的企业于2023年3月16日18:00前将申报系统下载打印的申请表（一式三份）和装订成册的申报资料（一份）报送至区经济信息委（区政府大楼629）。

联系人：眭文；联系电话：58520318，18996691938。

电子邮箱：wz58520168@163.com

附件：《关于开展2023年重庆市“专精特新”中小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渝经信中小〔2023〕3号）

区经济信息委

2023年2月2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